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科技大厦五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2 月 23 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2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23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2 月 17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2023 年 2 月 17 日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会议表决；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或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焦克路多氟多科技大厦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关于选举李世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关于选举李凌云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关于选举李云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关于选举谷正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关于选举韩世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关于选举杨华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关于选举梁丽娟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关于选举叶丽君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关于选举陈晓岚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关于选举陈相举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关于选举高永林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3	关于选举田飞燕女士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上述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制，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选举将分别进行表决，其中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议案审议及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3 年 2 月 22 日（9:30-11:30，13:00-15:0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等原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等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等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须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并认真填写回执，以便登记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上资料须于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南省焦作市中站区焦克路多氟多科技大厦证券部

联系人：彭超、原秋玉

联系电话：0391-2956992

联系邮箱：dfdztq@dfdchem.com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2407；投票简称：多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

（如上表提案 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监事

（如提案 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

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3 位。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2 月 23 日，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23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致：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下表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若本人（本公司）无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投票表决，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采用等 额 选 举，填报投给 候 选 人 的 选 举票数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选举票数
1.01	关于选举李世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关于选举李凌云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关于选举李云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关于选举谷正彦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关于选举韩世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关于选举杨华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
2.01	关于选举梁丽娟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关于选举叶丽君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关于选举陈晓岚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
3.01	关于选举陈相举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关于选举高永林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3	关于选举田飞燕女士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代理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